

江苏省睢宁县人民法院

通知书

(2026)苏0324破申18号

睢宁匠心微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作为被执行人的执行案件【案号：(2026)苏0324执721号，申请执行人：杜普，案由：买卖合同纠纷】移送破产审查一案，本院于2026年3月3日登记立案，并由审判员陈云福担任审判长，与审判员王共升、王硕组成合议庭进行审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三十一条之规定，特此通知。

另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十条第一款之规定，若你单位对此有异议，应当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提出。

二〇二六年三月三日